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薛靖樺
電話：08-7320415#6354
電子信箱：a251933@ddc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研數字第11123544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BYOD & THSD 實施計畫一份
(4073586_11123544000_1_4073586_111235440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1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BYOD & THSD 實施計畫」延長收件日期，請各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9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2331號函及本府111年5月26日屏府研數字第11121126800號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學校需求及考量疫情期間調查不易，延長本案申請期程，本計畫包括BYOD(學生自帶載具到校學習)及THSD(學生攜帶載具回家學習)，有意願申請計畫之學校，請於111年6月14日前將申請資料上傳至指定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Wn5EUakZv5GNDKDbA>)，提出申請。
- 三、計畫相關訊息及申請表單公告於<https://pads.moe.edu.tw> /，相關問題請洽詢國立東華大學：黃義峰、許湘翎助理，電話：(03)890-3786，E-mail：eneast@gms.ndh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研考處數位發展中心



裝



訂



線